

证券代码：400022

证券简称：海洋 3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年度报告

二 0 二 0 年四月

目 录

目录和释义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管理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9

释义

海洋股份/公司/本公司/ 海洋 3	指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惠融通	指	中惠融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钧乾投资	指	厦门市钧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利盛投资	指	利盛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洋健康公司	指	深圳海洋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管理人	指	福建中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第二十二条，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指定其为海洋股份破产重整管理人。
重整投资人	指	中惠融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厦门市钧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利盛投资（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清华科技园	指	北京清华科技园发展中心
宏亿隆	指	宏亿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国贸	指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省高院	指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厦门中院	指	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思明法院	指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
天衡事务所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重整计划	指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收购报告书	指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喜亿物业	指	厦门喜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一节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除董事 MAY XIA SHUO SHI 外，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董事 MAY XIA SHUO SHI 提出如下反对意见：

1、对年报中确认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存在异议，据了解公司破产管理人认为重整计划尚在执行中。

2、公司于 2018 年初向大连蚂蚁岛海产公司支付了 2000 万的预付款，公司已经营海参业务两年了，两年的营业额却只有 518,607.38 元，令人匪夷所思，怀疑存在关联利益输送，要求进行专项审计。

3、在中惠融通在重整计划内关于业绩承诺、资产捐赠等未履行的情况下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变更了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我方认为是严重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本报告已经第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董事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一次监事会议审议通过。所有董事和监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会议。

三、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四、本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有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破产重整后续事项的相关工作。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开展野生即食海参的代理销售业务，因销售规模较小，仍具有不可持续性。公司尚在积极寻找优质可持续经营资产，并适时发起资产注入，但受资本市场等因素的影响，时间上仍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重大风险提示

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是公司唯一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该平台披露的信息为准。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有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海洋3	股票代码	400022
股票交易场所	股转系统		
公司代办股份转让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		
公司法定名称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Xiamen Marine Industry (Group) Co., 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	周莉		
公司注册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蜂巢山路3号		
公司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蜂巢山路3号7楼		
邮政编码	361005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6年10月15日		
电子信箱	haiyangsyjt@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王斌红
联系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蜂巢山路3号7楼
电话	0592-2085752
传真	0592-2193382
电子信箱	haiyangsyjt@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股转系统 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定期报告备置地点	厦门市蜂巢山路3号7楼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股票交易所、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股票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股转系统	海洋3	400022

五、其他有关资料

(一)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20楼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顾春华、陶思慧

(二) 公司聘请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或财务顾问

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25楼
项目负责人	刘楚
持续督导期间	2017年3月14日至今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务报表列报

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财会〔2019〕1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根据通知要求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三各相关项目中列示。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 2018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首次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00,000.00		2,6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607,602.76	-2,600,000.00		7,602.76

(2)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	67,410,627.76	67,095,073.73	0.47	67,906,222.80
营业收入（元）	392,637.96	125,969.42	211.69	65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146.35	-159,659.47	130.16	534,055,82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972.71	-973,900.56	93.33	-5,740,34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9,669,654.19	-239,717,800.54	0.02	-239,558,14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847.85	-21,538,791.07	102.78	-16,065,375.68
净资产收益率	-	-	-	-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每股收益（元/股）	0.0003	-0.001	130	3.40
-----------	--------	--------	-----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172.41	0	0	362,46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38.21	-6,099.50	33,401.28	51,38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538.21	-6,099.50	33,401.28	-61,73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122.12	-105,844.18	76,527.82	526,042.09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内容	2019年末	2018年末	变动比例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不包括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624.06	814,241.09	-86.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5.00	-	-100.00%
小计	113,119.06	814,241.09	-85.98%
所得税影响额	-	-	-
合计	113,119.06	814,241.09	-85.9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破产重整的后续相关工作，并积极寻找可持续经营项目，公司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开展代理销售大连蚂蚁岛野生即食海参业务，但因团队组建、市场拓展等因素仍未有好的发展，规模仍较小，未能形成主营业务。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经营模式、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主营业务。

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代理销售的大连蚂蚁岛野生即食海参业务，经营模式主要为网上商城进行直销及公司人员进行推销等方式。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一）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的重大变化

（一）公司主要资产发生的重大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变化及对公司所产生的影响

（一）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对公司所产生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主营业务，营业收入来源为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开展代理销售大连蚂蚁岛野生即食海参的业务收入，但受海参销售团队组建、海参市场拓展等不达预期影响，导致海参代理业务仍未发展起来，目前海参代理规模仍较小，未能对公司形成主营业务。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2,637.96元，营业成本343,596.66元，净利润48,146.35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与大连蚂蚁岛海产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13日签订了《厦门海洋实业与大连蚂蚁岛海产野生即食海参产品代理协议》（以下简称“海参代理协议”），独家代理销售大连蚂蚁岛即食野生海参，海参代理协议签订后，海洋健康公司依约向大连蚂蚁岛海产有限公司支付了2,000万元的预付款，代理销售期限为两年，该海参代理协议于2020年1月12日到期，因海参销售情况不佳，库存海参尚较多，大连蚂蚁岛海产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1日向公司发了《关于〈厦门海洋实业与大连蚂蚁岛海产野生即食海参产品代理协议〉续期的联络函》，大连蚂蚁岛海产有限公司在该函中表明，愿意按照原协议条款的期限给予我司延期壹年至2021年1月12日。该项议案已通过了2020年3月19日的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2020年4月8日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续期协议于2020年4月9日签订。

本报告期内完成了392,637.96元的海参销售额。

1、利润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元：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392,637.96	125,969.42	211.69	2019年度、2018年度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代理销售海参收入，因2019年优化了商城客户管理导致营业收入较上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年有所增加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1,637,953.55	1,509,473.50	8.51	2019年度、2018年度的管理费用主要为公司日常费用、中介费用、人员工资等
财务费用	-1,527,629.09	-456,231.20	-234.84	2019年度财务费用较2018年度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冲减财务费用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75.28	22.84	8,110.51	因2019年度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销售海参业务增加，导致增值税附加税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542.94	-100.00	为2018年应收账款坏账损失，2019年无此科目，计入到了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1,814.27		100.00	2019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营业外收入	-	-	-	-
营业外支出	505.00	-	100.00	2019年度增加了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所得税费用	-	1,831.12	-100.00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2019年度无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48,146.35	-159,659.47	130.16	2019年度净利润为正，较2018年度大幅增加。

				<p>主要原因为2019年度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销售海参收入。</p> <p>392,637.96元，同时公司加大了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产生了理财和利息收入1,648,818.36元。而2018年度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销售海参收入为125,969.42，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产生的理财和利息收入为814,241.09元。</p>
--	--	--	--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构成

单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	-	-	-
其他业务	392,637.96	343,596.66	125,969.42	44,230.78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的其他营业收入为392,637.96元，该收入均为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的经营业务收入；上年同期公司及子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125,969.42元，均为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的经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加了211.69%，主要原因为公司优化了子公司海参商城的客户管理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2019年度营业成本343,596.66元，较2018年度44,230.78元增加了676.83%，主要为2019年度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网上商城销售海参采用了薄利多销的方式，导致营业成本大幅攀升。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主营业务，其他业务收入392,637.96元，全为海洋健康公司代理销售野生即食海参的经营收入。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适用□不适用

公司实物销售为为海洋健康公司代理销售野生即食海参的经营收入，公司没有劳务收入。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适用 √不适用

(6)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不适用

销售客户为：网络散户。

产品供应商：大连蚂蚁岛海产有限公司

2、费用

单元：元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1,637,953.55	1,509,473.50	8.51
财务费用	-1,527,629.09	-456,231.20	-234.84
资产减值损失		542.94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1,814.27		100.00

费用构成变动的的原因：2019 年度的财务费用大幅减少的原因为 2019 年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做银行定期存款，从而导致利息增加、财务费用减少，而 2018 年公司仅对闲置资金做了基本的银行定期存款和保本理财，使得 2018 年度银行保本理财收益较高、利息较少且整体收益不大，从而导致 2019 年度的财务费用大幅低于 2018 年，变动比例为 -234.84%。

3、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4、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9,780.32	611,601.44	22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1,932.47	22,150,392.51	-93.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3,624.06	66,814,241.09	-95.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5,600,000.00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847.85	-21,538,791.07	102.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3,624.06	31,214,241.09	-91.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1,471.91	9,675,450.02	-65.77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动原因：2019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包括收到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销售海参的款项444,586.02元，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定期存款产生利息收入1,535,194.30元和日常经营费用等。2018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包括了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依代理协议向大连蚂蚁岛海产有限公司支付了人民币2,000万元的预付款及管理费用等。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动原因：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产生，2019年因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而导致的投资活动净现金流为2,713,624.06元，2018年因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而导致的投资活动净现金流为31,214,241.09元，同比减少91.31%。

二、非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05.00	-1.05%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不包括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624.06	236.00%	闲置资金购买 银行理财产品 收益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	-
所得税影响额	-	-	-	-

三、资产负债状况

(一)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5,109,625.80	66.92%	41,798,153.89	62.30%	7.92%
预付账款	19,555,750.00	29.01%	19,800,000.00	29.51%	-1.23%
其他应收款项	15,248.69	0.02%	24,691.54	0.04%	-38.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725,690.97	4.04%	2,725,690.97	4.06%	0.00%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4,312.30	0.01%	11,488.36	0.02%	-62.46%
在建工程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2,607,602.76	3.89%	-100.00%

货币资金增加的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销售海参收入增加和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在银行做投资理财的资金因到期收回所致。

预付账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与大连蚂蚁岛海产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3 日签订海参代理协议所支付的 2000 万元的预付款，因本报告期内有销售，所以报告期末的预付款为 19,555,750.00 元。

固定资产减少的原因是：公司非流动资产报废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的原因是：公司闲置资金银行投资理财到期赎回。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科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金额	占总负债比例	
短期借款	-	-	-	-	-
应付账款	-	-	-	-	-
其他应付账款	306,167,643.58	99.70%	306,162,643.58	99.79%	0.002%
应交税费	18,934.21	0.01%	230.69	0.00%	8,107.64%
预计负债	650,000.00	0.21%	650,000.00	0.21%	0.00%

注：其他应付账款主要为公司根据破产重整计划应清偿债权人的债务，目前清偿这些债务用的现金及公司股票均已提存至破产管理人的专用账户内。

重大变动原因：

1、应交税费变动原因：2019年度的应交税费增加是因2019年年度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销售海参产生增值税及附加税所致。

四、投资状况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

1、全资子公司的名称：深圳海洋健康服务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注册成立，报告期内的经营范围为：健康养生管理咨询（不含医疗行为）；冷冻禽畜生肉、禽蛋、水产品、水果、蔬菜、初级农产品的销售。保健食品的销售；酒类、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的批发及零售。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主要子公司

1、公司名称：深圳海洋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经营范围：健康养生管理咨询（不含医疗行为）；冷冻禽畜生肉、禽蛋、水产品、水果、蔬菜、初级农产品的销售。保健食品的销售；酒类、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的批发及零售。

4、注册资本：1000 万元

5、总资产：20,343,138.00 元

6、净资产：331,749.18 元

7、营业收入：392,637.96 元

8、净利润：40,340.81 元

9、报告期与上一年盈亏较大的主要原因：

2019 年度海洋健康公司代理销售大连蚂蚁岛野生即食海参业务，因采用薄利多销模式，营业收入增加，但同时营业成本增加更快，导致利润相应减少。

(二)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

公司在报告期内处于破产重整后续工作中，尚未形成主营业务。

（二）公司的发展战略

1、公司根据自身资源及自身发展需求，正在寻找可持续经营资产，并适时注入公司，以逐步恢复可持续经营，形成主营业务，并通过该业务的持续发展来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以此给股东带来回报。

2、因股东诉讼，导致 2017 年 3 月 20 日通过股东大会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因故无法实施，公司将在确定可持续经营资产的同时进行资产注入和股权分置改革，解决公司历史遗留问题，使公司的股东性质及结构合理和适时，符合股东利益及目前资本市场的需求。

3、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不断提高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治理水平，争取尽早满足重新上市的各项条件。

（三）经营计划

1、利用公司帐上盈余资金，做银行理财或定期存款。

2、与大连蚂蚁岛海产有限公司的海洋代理协议再续一年，将会加大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的经营能力，组建营销团队或寻找适格的销售外包团队，加大市场推广及营销力度，以增加公司经营收入和利润。

3、继续寻找优质的经营资源开展适当的经营活动，以增加公司经营收入，并做好相关成本控制，确保能够给公司带来持续的现金流。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破产重整后续事项的相关工作。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开展野生即食海参的代理销售业务，但因销售规模较小、销售代理体系不规范等，仍具有不可持续性。公司一直在积极寻找优质可持续经营资产，并适时发起资产注入，但受资本市场等相关因素的影响，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一）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因公司在进行破产重整的后续工作，没有实际经营，没有进行利润分配。

（二）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年度	利润分配预案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9年	不分配	不转增
2018年	不分配	不转增
2017年	不分配	不转增

（三）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元）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比例
2019年	-	-	-	-
2018年	-	-	-	-
2017年	-	-	-	-

（四）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7年3月20日公司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的股东大会表决，股权分置改革以按重整计划完成股份让渡后的股东最终持股数为基数，公司以资本公积向除中惠融通以外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按照每10股转增20股的比例，向包括中惠融通在内的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按照相当于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转增股份暂时由非流通股股东李兰持有，具体分配办法由非流通股股东之间协商安排）进行转增，非流通股股东以少取得转增股份的方式来体现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中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截止至本报告公告之日，上述股权分置改革关于的资本公积转赠事宜尚未进行）。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履行情况
股权分置改革	中惠融通	持有的限售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 48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未达履行条件
		承诺在 2017 年度内发起重大资产重组，向公司置入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的优质资产，同时在重大资产重组中作出在优质资产置入后第二年开始的未来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海洋股份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含本数）1.2 亿元的业绩承诺，以促使公司尽快具备申请重新上市的相关条件。	2017年	未履行
		维护股价承诺：公司股票恢复交易后的十二个月内，如果海洋股份的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 2.73 元（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全国股转系统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中惠融通将实施增持行为，增持的比例不低于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 1%。	公司股票恢复交易后的十二个月内	未达履行条件

股 权 分 置 改 革	中惠融通	为了有效履行增持公司流通股份的承诺，中惠融通将在海洋股份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网络投票开始日前，按照有关规定开立增持公司流通股份的专项资金账户，并将 560 万元资金存入该账户，以便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2017年	已履行完成
		限价减持承诺：中惠融通持有的海洋股份股票限售期届满后，如果海洋股份的股票价格低于 6 元（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全国股转中心系统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中惠融通不通过任何形式减持海洋股份股票。承诺人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承诺人授权登记结算公司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限售期届满后	未达履行条件
		如海洋股份的国有非流通股股东未取得相关行政部门的批复，中惠融通承诺代为支付国有非流通股股东需要支付的对价（如有）	-	-

承诺事项未履行原因：受股东诉股权分置改革程序瑕疵、市场变化等原因，导致在报告期内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的内容未履行。

四、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存在资金被占用的情况。

五、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带强调事项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强调事项标准审计报告，认为海洋股份公司无正常的经营性现金流入维持持续日常经营支出，未来是否恢复经营存在不确定性。2019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发生净亏损64,972.71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累计亏损656,507,414.63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海洋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没有可持续经营资产，代理销售即食海参业务规模小不成熟，没有形成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认为该审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认可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的意见。

(三)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一)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聘任天衡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2019年年度审计费用为60,000.00元，报告期限内公司未支付天衡事务所2019年度审计费。天衡事务所已为公司提供2017年、2018年年度的审计服务。

(二)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情况

	名称	报酬（万元）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无	-
财务顾问	无	-

(三) 报告期内，公司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独立审计。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2002年退市。

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 破产重整执行及股权分置改革事项

1、2016年10月9日厦门中院作出（2015）厦民破字第8-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终止公司重整程序。收到裁定书后，公司在管理人的监督下进行了重整执行工作。

2、2017年3月31日，管理人请求厦门中院裁定确认《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批确认债权表》记载的债权。

2017年4月28日，管理人收到厦门中院作出的（2015）厦民破字第8-5号《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了厦门市思明区地方税务局等7位公司债权人的债权。

3、2017年2月，公司4个非流通股股东，张静渊、中惠融通、厦门国贸、李兰以书面提出股权分置改革动议，收到相关的动议与授权后，公司聘请了东莞证券作为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聘请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提供股权分置改革专项法律顾问服务。

4、2017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征集相关股东会议投票权委托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议案》等议案，并公告了东莞证券出具的《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摘要》、《股权分置改革之保荐意见书》，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股权分置改革法律意见书》，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独立意见》。

5、2017年3月1日公司公告《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网上路演的公告》并于2017年3月3日在全景网举行了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网上路演。

6、2017年3月8日公司公告了《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东沟通与协商情况暨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同时公告了东莞证券出具的《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摘要（修订稿）》、《股权分置改革之保荐意见书（修订稿）》，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股权分置改革补充法律意见书》，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调整的独立意见》。

7、2017年3月20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该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的议案》。

8、按照重整计划中关于“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标准”，即债权人依照本重整计划

应当获得现金及股票分配额已转入债权人指定的账户或提存至管理人账户。债权人放弃受偿或者与公司另行达成清偿协议且不损害其他债权人利益的，视为债权人已按照本重整计划的规定获得清偿，债权人应当获得的现金及股票已经提存至管理人账户，因此，破产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

8、2017 年 4 月公司根据股权分置改革相关法规及指导意见的要求，向股转系统报备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文件。

9、在厦门中院的协助执行下，2017 年 8 月 9 日公司完成了对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厦门市恒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厦门鑫临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厦门亿龙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厦门市居泰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林宗杰、厦门众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债权人的股份划转。余下债权人的股票均存放在破产处置账户内。

10、在厦门中院的协助执行下，2019 年 1 月 11 日公司完成了对莆田市融信贸易有限公司、厦门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港支行、厦门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融中心支行债权人的股份划转。2019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管理人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思明支行和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嶝支行，签订了《股份委托代持协议》，即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思明支行和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嶝支行因无法开具证券账户，其应得的股份委托公司管理人代持，同时确认公司对其的债务已清偿完成。余下债权人的股票暂存放在破产处置账户内。

11、截止本报告期出具之日，公司对原债权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厦门市恒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厦门鑫临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厦门亿龙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厦门市居泰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林宗杰、宏亿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众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莆田市融信贸易有限公司、厦门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厦港支行、厦门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融中心支行、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思明支行、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嶝支行的债务均已全部清偿完成。

12、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因股东诉讼股权分置改革程序瑕疵导致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暂缓实施，未来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东利益诉求修正后且报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九、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重大诉讼事项如下：

序	当事人	案号和诉讼请求	案情进展	临时报告
---	-----	---------	------	------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号				披露索引
1	<p>一审原告（二审被上诉人、申请执行人）：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一审被告（二审上诉人、被执行人）： 1、孙建斌 2、厦门喜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p>	<p>1、一审案号：（2016）闽0203 民初 15262 号</p> <p>原告诉讼请求：（1）要求判令原告第六届董事长孙建斌赔偿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成 7411442 元（包括租金损失、租金的利息损失）。在鉴定结论出来后，第一项诉讼请求明确为判令孙建斌赔偿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4707492 元；（2）请求判令厦门喜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3）判令两被告承担本案律师代理费 145937 元；（4）判令二被告承担本案的受理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评估费等全部诉讼费用</p> <p>2、二审案号：（2018）闽02 民终 1424 号</p> <p>二审上诉人上诉请求： （1）撤销原审判决发回重审，或依法改判驳回海洋实业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2）由海洋股份承担本案一、二审诉讼费用。</p>	<p>1、一审判决情况： 思明法院审理后，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1）被告孙建斌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赔偿 2011 年 1 月 1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期间的损失 4542848.1 元（其中租金差价损失 4108784.4 元，截止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利息损失 434063.7）及保全费用 5000 元；（2）被告厦门喜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对被告孙建斌的前述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3）驳回原告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p> <p>2、二审判决情况： 2018 年 6 月 12 日厦门中院审理后，作出的（2018）闽 02 民终 142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审案件受理费 42718 元，由孙建斌、喜亿物业公司各负担 21359 元。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p> <p>3、再审判决情况： 二审终审后，孙建斌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向省高院提起了再审申请，要求撤销本案一审和二审的判决。 省高院审理后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作出了（2018）闽民申 426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 驳回孙建斌、厦门喜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p> <p>4、执行进展情况： （1）二审终审后，海洋股份申请对孙建斌和喜亿物业强制执行，执行案件的案号为（2018）闽0203 执 6066 号。 之后孙建斌提起了执行异议，思明法院审理后，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作出了（2019）执异 18 号《执行裁定书》，“驳回异议人孙建斌的执行异议”</p>	<p>http://www.neq.com.cn</p> <p>公告编号： 2017-039 、 2017-078 、 2018-026 、 2019-012、 2019-027 、 2019-032、 2019-037、 2019-040、 2019-050 2020-012</p>

			<p>请求。”</p> <p>(2) 孙建斌不服一审裁定，提起执行复议申请。厦门中院审理后，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作出(2019) 闽 02 执复 45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驳回孙建斌的复议申请，维持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2019) 闽 0203 执异 18 号异议裁定。</p> <p>(3) 喜亿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5 日向思明法院提起异议申请，请求裁定 (2018) 闽 0203 执 6066 号案件中止或暂缓执行。思明法院审理后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作出 (2019) 闽 0203 执异 170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驳回异议人喜亿公司的执行异议请求。</p> <p>(4) 喜亿物业不服一审裁定，提起复议申请，厦门中院审理后，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作出(2019) 闽 02 执复 99 号《执行裁定》，裁定：驳回厦门喜亿物业服务公司的复议申请，维持厦门思明法院 (2019) 闽 0203 执异 170 号的异议裁定。</p> <p>(5) 2019 年 12 月 24 日案外人孙建妹向思明法院提起了案外人执行异议。请求中止对执行标的一厦门思明区龙华里 3 号 201 室的房产的执行，并解除对该执行房产的查封。</p> <p>思明法院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作出(2020)闽 0203 执异 28 号《执行异议裁定书》，驳回案外人孙建妹的执行异议请求。</p> <p>本报告期内，思明法院尚在审理中未审结。</p> <p>5、抗诉情况：</p> <p>2019 年 11 月 19 日本案一审被告、二审上诉人、再审申请人孙建斌因不服思明法院 (2016) 闽 0203 民初 15262 号民事判决、厦门中院 (2018) 闽 02 民终 1424 号民事判决、省高院 (2018) 闽民申 4267 号民事裁定，而向厦门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对本案的抗诉。抗诉案件案号：厦检民（行）监 (2019) 35020000140 号。</p> <p>本报告期内，厦门市人民检察院尚在审理中未审结。</p>	
2	一审原告（二审上诉人）：	1、一审案号：2019 闽 02	<p>1、一审判决情况：</p> <p>厦门中院审理后，作出 2019 闽 02 民初 312 号</p>	<p>http://www.neq.com.cn</p>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p>宏亿隆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一 审被告（二 审被上诉 人）： 厦门海洋实 业（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厦门海洋实 业（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管理 人 中惠融通投 资管理（深 圳）有限 公司</p>	<p>民初 312 号 一审原告宏亿隆的诉讼 请求为：（1）判令三被告 返还原告所持股的 30% 即 4,098,401 股（每股作 价人民币 2.73 元）；（2） 及请求由三被告承担本 案的受理费、保全费。 2、二审案号： （2019）闽民终 1744 号 二审上诉人宏亿隆请求： 撤销一审裁定，指令一审 法院对本案进行实体审 理；诉讼费由海洋公司、 海洋公司管理人、中惠公 司承担。</p>	<p>《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驳回原告宏亿隆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的起诉。 2、二审判决情况： 宏亿隆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19 年 12 月 19 日省高院作出(2019)闽民终 1744 号《民 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 定为终审裁定。</p>	<p>公告编号： 2019-019、 2019-051 2020-008</p>
3	<p>一审原告： 厦门喜亿物业 管理有限公司 一审被告：厦 门海洋实业 （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管 理人</p>	<p>1、一审案号：2019 闽 02 民初 269 号 一审原告喜亿物业的诉 讼请求：请求确认其主张 的 1479542.03 元债务抵 销行为有效；由被告承担 本案的诉讼费用。</p>	<p>1、一审判决情况： 厦门中院审后，于 2019 年 9 月 21 日作出： 2019 闽 02 民初 26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1）确认原告厦门喜亿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向被告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主 张的 445826.81 元债务抵销行为有效。（2）驳回 原告厦门喜亿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 求。（3）本案案件的受理费 18116 元，由原告厦 门喜亿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负担 10129 元，由被告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负担 7987 元。 一审判决后，本案原被告均未上诉，一审判 决为生效判决。</p>	<p>http://www.neq.com.cn 公告编号： 2019-019、 2019-052</p>
4	<p>一审原告： 厦门喜亿物业 管理有限公司 一审被告：厦 门海洋实业 （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p>	<p>一审案号：2019 闽 0203 民初 7693 号之一 一审原告喜亿物业的诉 讼请求：（1）请求判令被 告支付违约金 50 万元； （2）请求判令被告赔偿 原告因解除合同而造成 的可预期利润损失暂计 人民币 100 万（具体金额</p>	<p>1、一审判决情况： 思明法院审理后，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作出 2019 闽 0203 民初 7693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 驳回厦门喜亿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的起诉。 一审判决后，本案原被告均未上诉，一审判 决为生效判决。</p>	<p>http://www.neq.com.cn 公告编号： 2019-029、 2019-046</p>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以评估鉴定结果为准)； (3) 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变压器等设施设备、装修及改造等费用损失暂计 150 万元(具体金额以评估鉴定结果为准)； (4) 请求由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保全费用。		
5	<p>原告： 宏亿隆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p> <p>被告： 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 有限责任公司</p> <p>第三人：厦门 海洋实业（集 团）股份有限 公司</p>	<p>案号：2017 京 0102 行初 724 号</p> <p>诉讼请求：</p> <p>1、判令被告对原告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提出 《控告书暨要求履行法 定职责的申请》中的申请 事项，依法作出处理结 果；2、确认被告在 2017 年 5 月 3 日接到原告《控 告书暨要求履行法定职 责的申请》后，未在法定 期限内作出处理结果的 不作为行为违法；</p> <p>3、由被告承担本案诉讼 费用。</p>	1、报告期内尚未收到开庭信息	<p>(http://www. neeq.com.cn 公告编号： 2017-053</p>

十、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没有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0月11日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购人民币260万元的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性理财产品，于2019年12月赎回。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洋健康公司与大连蚂蚁岛海产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13日签订了一份独家代理销售野生即食海参的代理协议，代理协议签订后，海洋健康公司依约向大连蚂蚁岛海产有限公司支付了人民币2000万元的预付款，代理销售期限为两年。本报告期内完成了392,637.96元的销售收入。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一）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项 目	期初数	报告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一、 尚未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12,306,249	-	12,306,249
其中：国家股			
国有法人股	12,306,249	-	12,306,249
2、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9,848,504	-	39,848,504
境内自然人	5,151,851	-	5,151,851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57,306,604	-	57,306,604
二、 已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99,714,998	-	99,714,998
已流通股份合计	99,714,998	-	99,714,998
股份总数	157,021,602	-	157,021,602

（二）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止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无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结构及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3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349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1、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名次	股东名称	本期末持股数（股）	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股份的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性质
1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57,101,267	36.37	未冻结	流通股
2	中惠融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38,482,368	24.51	质押	非流通股
3	北京清华科技园发展中心	8,000,000	5.09	未冻结	非流通股
4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06,249	2.74	未冻结	非流通股
5	张静渊	3,814,240	2.43	未冻结	非流通股
6	宏亿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66,136	0.87	未冻结	非流通股
7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348,483	0.86	未冻结	流通股
8	李兰	1,337,611	0.85	未冻结	非流通股
9	彭汉光	640,000	0.41	未冻结	流通股
10	杨文兵	616,003	0.39	未冻结	流通股

2、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名次	股东名称	本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种类
1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57,101,267	流通股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348,483	流通股
3	彭汉光	640,000	流通股
4	杨文兵	616,003	流通股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5	王宁鲁	464,000	流通股
6	高宏	440,800	流通股
7	孙树春	426,359	流通股
8	陈志斌	380,719	流通股
9	厦门鑫临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359,968	流通股
10	周明	331,400	流通股

说明：

1、公司持股数最多的为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该账户为公司管理人根据破产重整计划所开立的破产处置专用账户，该账户内的股票将用于支付给重整投资人及公司债权人。

2、公司控股股东中惠融通与其他股东间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与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名称：中惠融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40301114285948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主要办公地：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法定代表人：董宇

注册资本：2748.7 万元（2020 年 3 月 31 日注册资本由 2748.7 万元变更至 12000.156 万元）

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5 日

经营范围：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及其他需要前置审批项目）；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不含股票、债券、期货、基金投资及限制项目）；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国内贸易。（同意登记机关调整规范经营范围表述，以登记机关登记为准）

2、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莉。

2019 年 11 月 21 日至今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董宇。

(四)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没有变更，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于2019年11月21日由周莉变更为董宇。

公告索引：<http://www.neeq.com.cn>，公告编号：2019-060，公告名称：关于我司控股股东中惠融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公告，公告日期：2019年11月21日。

(六)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中惠融通已于2016年11月24日完成了公司的股份划转。本报告期内中惠融通已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8,482,368股股份，为公司持股数最多且投票表决权最多的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

(七)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中惠融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由周莉变更为董宇。2019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惠融通的《通知》，《通知》内容为：“中惠融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股东中惠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在深圳与董宇先生签署了一份关于中惠融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将中惠融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董宇先生，该股权转让会涉及到海洋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由于时间仓促，相关报告书、意见书会晚些时间发出。”（公告编号：2019-060）。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实际控制变更相关的报告书，包括北京市双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董宇收购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律意见书》、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的法律意见书》、收购人出具的《关于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

（八）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不存在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职起止日期	持股数 (股)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原则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期初数	期末数				
董宇	男	43	董事长	现任	2019.12.31-2020.6.30	-	-	-	-	-	是
董宇	男	43	总经理	现任	2019.1.16-2020.6.30	-	-	-	-	-	是
May Xiashuo Shi (施夏 朔)	女	50	董事	现任	2016.7.6-2020.6.30	-	-	-	-	-	否
郭萌	男	38	董事	现任	2015.6.25-2020.6.30	-	-	-	-	-	是
邱伟	男	39	董事	现任	2017.6.30-2020.6.30	-	-	-	-	-	是
钱凯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16.7.6-2020.6.30	-	-	-	-	41,999.96	否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陈晓棠	女	38	独立董事	现任	2016.7.6-2020.6.30	-	-	-	-	41,999.96	否
文岚	女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16.7.6-2020.6.30	-	-	-	-	40,999.96	否
王晓同	男	64	董事	现任	2019.12.26-2020.6.30	-	-	-	-	-	否
叶建军	男	44	董事	现任	2019.12.26-2020.6.30	-	-	-	-	-	否
陈晓龙	男	4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9.12.31-2020.6.30	-	-	-	-	-	否
吕游	男	41	监事	现任	2015.6.25-2020.6.30	-	-	-	-	-	是
肖越亮	女	40	职工监事	现任	2016.7.6-2020.6.30	-	-	-	-	79,075.00	否
王斌红	女	48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6.7.6-2020.6.30	-	-	-	-	171,868.00	否
王晓妙	女	39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14.8.28-2020.6.30	-	-	-	-	92,775.00	否
周莉	女	39	董事长	离任	2016.7.6-2019.12.31	-	-	-	-	-	是

王皓	男	47	董事	离任	2016.7.6-2019.11.28	-	-	-	-	-	否
王皓	男	47	总经理	离任	2016.7.6-2019.1.10	-	-	-	-	-	否
王培	男	47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6.7.6-2019.12.31	-	-	-	-	-	否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长、总经理董宇为中惠融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

2、郭萌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监。

3、监事吕游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创新促进中心高级经理。

4、董事邱伟任中惠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深圳前海中惠盈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总经理、执行董事。

5、董事叶建军任中民筑友房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任职。

(二)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宇,男,197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海洋股份董事长、总经理,成都杰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曾任华西证券总部证券任金融部总经理、衍生品业务部总经理,华西证券深圳营业部任总经理,华林证券北京营业部任总经理,华西证券北京营业部任区域经理、市场副总监、客服主管,恒信证券北京营业部任市场部经理,三九集团三九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部、新药开发部主管。

2、May Xiashuo Shi(施夏朔),女,1970年5月出生,美国国籍,硕士,美国加州

注册会计师 AICPA、中国注册会计师 CPA、中国会计师。现任海洋股份董事，美国加州 Demerjian Associates CPAs 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税务及审计师。

曾任厦门敬贤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厦门林德叉车有限公司财务分析师，厦门联发进出口贸易公司会计师。

3、郭萌，男，1982 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现任海洋股份董事，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监。

兼任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泽华化学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珠海粤科京华电子陶瓷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国环清华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监事，清控人居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

曾任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中科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高级经理。

4、邱伟，男，198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原北京机械工业学院）会计学本科。现任海洋股份董事，中惠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曾任中惠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审计部负责人，深圳市迪桑娜皮具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瑞声声学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内审部资深经理，深圳市新力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项目组组长。

5、钱凯，男，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所长、书记，海洋股份独立董事。

曾任海宁制革厂财务科长，海宁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副所长、所长、书记，海宁凯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所长、书记，浙江凯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所长、书记，浙江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所长、书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总经理、书记，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陈晓棠，女，198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现任海洋股份独立董事，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

曾任肇庆市华辉拍卖行有限公司任职法务主任，协力咨询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任职高级顾问，金石（广州）石业有限公司任职法务经理。

7、文岚，女，197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副教授。

曾在中南工业大学外贸经济专业学习，湘潭大学旅游管理专业学习，获硕士学位，2011.10-2012.4 美国奥本大学访问学者。现任海洋股份独立董事，任职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旅游学院。

8、王晓同，男，195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海洋股份董事。

曾任海南博鳌千博集团副总裁、三亚亚龙湾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福建省宁德地区外经外贸委副主任、中共厦门市委经济处副处长、内蒙古扎鲁特旗计划经济委员会副主任。

9、叶建军，男，197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现任海洋股份董事，泰莱狮建筑科技集团 副总经理。

曾任久大产业投资集团战略发展总监、江苏珀安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江苏中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江苏标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索芙特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投资总监、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调研科主管、总经理秘书。

10、王斌红，女，197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海洋股份董事会秘书。

曾任厦门市毅宏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办专员、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地产企划公司运营总监、副总裁、执行董事，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厦门执行力房地产企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11、王晓妙，女，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海洋股份财务负责人。

曾任厦门湖里储运公司计费，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纳、职工监事、董事会秘书。

12、陈晓龙，男，197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现任海洋股份监事会主席。

曾任成都杰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总监，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任银保部业务发展，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部门经理，中德安联保险有限公司部门经理，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商务代表。

13、吕游，男，197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海洋股份监事，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创新促进中心高级经理，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华环电子有限公司董事。

曾任职山宏株式会社贸易部职员，紫光制药有限公司销售部职员，中兴恒和投资集团企业管理部制度经理，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商贸分公司业务经理，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高级经理。

14、肖越亮，女，1980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海洋股份出纳。

曾任厦门市毅宏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出纳。

(三)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职人员 姓名	其它单位名称	在其它单位担 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 期	任期终 止日期
董宇	中惠融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9 年 11 月	
	成都杰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5 月	
	成都最亮星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7 年 5 月	
	杰门天星软件开发（成都）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7 年 2 月	
	深圳六维生命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2 月	
邱伟	中惠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6 年 8 月	
	深圳前海中惠盈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7 年 9 月	
May Xiashuo Shi (施夏朔)	美 国 加 州 Demerjian Associates CPAs 会计师事务 所	高级税务及 审计师	2000 年	
郭萌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总监	2013 年 3 月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 日	
	北京泽华化学工程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 年 3 月	

	珠海粤科京华电子陶瓷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6 月	
	北京国环清华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3 月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3 月	
	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3 月	
	清控人居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3 月	
	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3 月	
叶建军	泰莱狮建筑科技集团	副总经理	2019 年	
钱凯	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	所长、书记	2011 年 1 月	
陈晓棠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2014 年	
文岚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旅游学院	副教授	2010 年	
吕游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创新促进中心 高级经理	2013 年 3 月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2 月	
	华环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 月	
王斌红	厦门执行力房地产企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10 月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如下：

董宇、郭萌、邱伟、May Xiashuo Shi（施夏朔）、王晓同、叶建军、钱凯、陈晓棠、文岚。

（二）第八届监事会成员如下：

陈晓龙、吕游、肖越亮

（三）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董宇、王斌红、王晓妙

在报告期间，公司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及公司高管人员发生变动如下：

1、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1）原董事长、董事周莉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因个人原因申请

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周莉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生效。

(2) 原公司董事王皓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王皓辞去董事职务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生效。

(3) 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董宇、叶建军、王晓同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4)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董宇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任公司的董事长。

2、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1) 原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王培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向公司监事会提出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王培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生效。

(2) 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陈晓龙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3) 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陈晓龙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3、高管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1) 原公司总经理王皓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向公司董事提出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王皓辞去总经理职务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生效。

(2)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董宇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任公司的总经理。

四、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在册职工人数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	

退休职工人数（人）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公司管理人员（含行政管理人员）	4
合计	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本科及以上	2
大、中专	2
大、中专以下	0
合计	4

（二）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变化。

（三）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没有培训计划。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无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破产重整的后续工作及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工作，公司虽无实际经营，但仍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和内部信息使用人的登记与管理，防止泄露信息，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

目前公司治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断规范公司运作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依照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治理。

（二）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及相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有律师现场见证。建立了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鼓励投资者参加股东会议，在公司重大决策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三）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上做到了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四）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1、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建立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选聘董事，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董事的职责，谨慎决策。

2、公司有三位独立董事，即钱凯独立董事、文岚独立董事、陈晓棠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遵守其公开作出的承诺，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权益。

报告期内，三位独立董事依据公司通知的会议方式出席了年度内六次的董事会。2019 年度内公司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钱凯、陈晓棠和文岚三位独立董事均出席参加。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钱凯和陈晓棠独立董事出席参加，文岚独立董事请假未出席。报告期内三位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即对公司《关于聘任董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议案》的独立意见、《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独立意见、对公司《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关于续聘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关于增补董宇先生、王晓同先生、叶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钱凯在报告期内未对董事会议案提出异议。

独立董事陈晓棠和文岚对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的《对三亚永晟雪茄有限公司进行投资》的议案提出了反对意见。

（五）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建立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六）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公司员工、债权人等公司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的有关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公司于报告期间一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及审议议案如下：

（一）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 14:30 在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54 号鹭江宾馆三楼英华厅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此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1、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关于《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关于《聘任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5、关于《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没有通过的议案为：

- 1、关于《增补董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及披露日期：<http://www.neeq.com.cn> ，披露日期：2019 年 6 月 24 日

（二）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 14:30 在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54 号鹭江宾馆三楼英华厅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此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表决通过的二个议案如下：

- 1、关于《增补董宇先生、王晓同先生、叶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
- 2、关于《增补陈晓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及披露日期：<http://www.neeq.com.cn> ，披露日期：2019 年 12 月 27 日

四、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主要召开了六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一个议案：

- 1、《关于聘任董宇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及披露日期：<http://www.neeq.com.cn> ，披露日期：2019 年 1 月 17 日

（二）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十个议案：

- 1、《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2、《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聘任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6、《2018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 7、《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8、《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9、《增补董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019 年 6 月 21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及披露日期：<http://www.neeq.com.cn> ，披露日期：2019 年 4 月 26 日

（三）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一个议案：

- 1、《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及披露日期：<http://www.neeq.com.cn> ，披露日期：2019 年 8 月 27 日

（四）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个议案：

- 1、《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及披露日期：<http://www.neeq.com.cn> ，披露日期：2019 年 10 月 29 日

（五）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二个议案：

1、《增补董宇先生、王晓同先生、叶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会议没有通过一个议案：

- 1、《对三亚永晟雪茄有限公司进行投资》的议案。

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及披露日期：<http://www.neeq.com.cn> ，披露日期：2019 年 12 月 9 日

6、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个议案：

1、《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及披露日期：<http://www.neeq.com.cn> ，披露日期：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五、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钱凯未对董事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陈晓棠和文岚对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的《对三亚永晟雪茄有限公司进行投资》的议案提出了反对意见。主要反对理由为：“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五条第二款，董事会决定投资项目，应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论证，根据第六条，公司进行资产收购、出售时，需计算以下四个测试指标，包括总资产比率、收购净利润（亏损）比率、出售净利润（亏损）比率和交易金额比率。目前议案 2 有关文件和数据仍未能满足《董事会议事规则》，建议补充和完善会再行表决。”

六、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主要召开了五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六个议案：

- 1、《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聘任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5、《2018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 6、《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及披露日期：<http://www.neeq.com.cn> ，披露日期：2019 年 4 月 26 日

（二）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一个议案：

1、《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及披露日期：<http://www.neeq.com.cn> ，披露日期：2019年8月27日

（三）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个议案：

1、《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及披露日期：<http://www.neeq.com.cn> ，披露日期：2019年10月29日

（四）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个议案：

1、《增补陈晓龙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及披露日期：<http://www.neeq.com.cn> ，披露日期：2019年12月9日

（五）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一个议案：

1、《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及披露日期：<http://www.neeq.com.cn> ，披露日期：2019年12月31日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进行检查和监督，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20) 00899 号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洋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洋股份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洋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海洋股份公司无正常的经营性现金流入维持持续日常经营支出，未来是否恢复经营存在不确定性。2019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发生净亏损64,972.71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累计亏损656,507,414.63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海洋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其他信息

海洋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

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洋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洋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洋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洋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洋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海洋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南京

2020 年 4 月 30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顾春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陶思慧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5,109,625.80	41,798,153.89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五、3	19,555,750.00	19,800,000.00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五、4	15,248.69	24,691.5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五、5	-	127,446.21
持有待售的资产	五、6	2,725,690.97	2,725,690.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	2,607,602.76
流动资产合计		67,406,315.46	67,083,585.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8	4,312.30	11,488.36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12.30	11,488.36
资产总计		67,410,627.76	67,095,073.73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9	243,704.16	-
应交税费	五、10	18,934.21	230.69
其他应付款	五、11	306,167,643.58	306,162,643.5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06,430,281.95	306,162,874.27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五、12	650,000.00	650,000.00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0,000.00	650,000.00
负债合计		307,080,281.95	306,812,874.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13	157,021,602.00	157,021,602.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14	245,363,531.69	245,363,531.6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15	14,452,626.75	14,452,626.75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五、16	-656,507,414.63	-656,555,560.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9,669,654.19	-239,717,800.5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9,669,654.19	-239,717,800.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7,410,627.76	67,095,073.73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2,637.96	125,969.42
其中：营业收入	五、17	392,637.96	125,969.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5,796.40	1,097,495.92
其中：营业成本	五、17	343,596.66	44,230.78
利息支出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75.28	22.8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18	1,637,953.55	1,509,473.5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19	-1,527,629.09	-456,231.2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535,194.30	460,034.44
加：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0	113,624.06	814,241.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1	-1,814.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2		-542.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651.35	-157,828.3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五、23	505.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146.35	-157,828.35
减：所得税费用	五、24		1,831.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46.35	-159,659.4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46.35	-159,659.4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146.35	-159,659.47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146.35	-159,659.4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146.35	-159,659.4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十四、2	0.0003	-0.0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4,586.02	146,88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5,194.30	464,72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9,780.32	611,601.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8.47	20,00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4,621.39	815,760.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4.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5	666,692.61	1,332,58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81,932.47	22,150,39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26	597,847.85	-21,538,791.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	6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624.06	814,241.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3,624.06	66,814,241.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3,624.06	31,214,241.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26	3,311,471.91	9,675,450.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26	41,798,153.89	32,122,703.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26	45,109,625.80	41,798,153.89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021,602.00				245,363,531.69				14,452,626.75		-656,555,560.98	-239,717,800.54		-239,717,800.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021,602.00				245,363,531.69				14,452,626.75		-656,555,560.98	-239,717,800.54		-239,717,800.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146.35	48,146.35		48,146.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146.35	48,146.35		48,146.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7,021,602.00				245,363,531.69				14,452,626.75		-656,507,414.63	-239,669,654.19		-239,669,654.19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度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021,602.00				245,363,531.69				14,452,626.75		-656,395,901.51	-239,558,141.07		-239,558,14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021,602.00				245,363,531.69				14,452,626.75		-656,395,901.51	-239,558,141.07		-239,558,141.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659.47	-159,659.47		-159,659.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9,659.47	-159,659.47		-159,659.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7,021,602.00				245,363,531.69				14,452,626.75		-656,555,560.98	-239,717,800.54		-239,717,800.54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323,365.44	41,444,884.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十三、1	20,009,134.95	20,024,691.5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持有待售的资产		2,725,690.97	2,725,690.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2,6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7,058,191.36	66,795,267.3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3,184.66	8,398.0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84.66	8,398.00
资产总计		67,061,376.02	66,803,665.36

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243,704.16	-
应交税费		1,431.65	230.69
其他应付款		306,167,643.58	306,162,643.5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06,412,779.39	306,162,874.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650,000.00	650,000.00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0,000.00	650,000.00
负债合计		307,062,779.39	306,812,874.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57,021,602.00	157,021,602.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45,363,531.69	245,363,531.6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4,452,626.75	14,452,626.75
未分配利润		-656,839,163.81	-656,846,969.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0,001,403.37	-240,009,208.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7,061,376.02	66,803,665.36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利润表

编制单位：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35,990.83	1,504,582.7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32,491.58	-457,252.3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534,054.58	459,142.5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2	113,624.06	814,241.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14.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2.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10.54	-233,632.2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0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05.54	-233,632.29
减：所得税费用			1,831.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05.54	-235,463.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05.54	-235,463.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805.54	-235,463.41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0,168.32	465,742.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0,168.32	465,742.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4,621.39	815,760.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690.40	21,329,660.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5,311.79	22,147,25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856.53	-21,681,508.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	6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624.06	814,241.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3,624.06	66,814,241.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3,624.06	31,214,241.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8,480.59	9,532,732.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44,884.85	31,912,152.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323,365.44	41,444,884.8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021,602.00				245,363,531.69				14,452,626.75	-656,846,969.35	-240,009,208.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021,602.00				245,363,531.69				14,452,626.75	-656,846,969.35	-240,009,208.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05.54	7,805.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05.54	7,805.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7,021,602.00				245,363,531.69				14,452,626.75	-656,839,163.81	-240,001,403.3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021,602.00				245,363,531.69				14,452,626.75	-656,611,505.94	-239,773,745.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021,602.00				245,363,531.69				14,452,626.75	-656,611,505.94	-239,773,745.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463.41	-235,463.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5,463.41	-235,463.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7,021,602.00				245,363,531.69				14,452,626.75	-656,846,969.35	-240,009,208.91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厦门市人民政府厦府（1996）综 215 号文批准由原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原公司）分立后的存续公司。原公司是 1992 年 11 月 30 日经厦门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厦体改[1992]025 号文批准，通过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制企业。公司于 1996 年 10 月 15 日在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福建省厦门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1550054208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57,021,602 元，股份总数 157,021,602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57,306,604.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99,714,998.00 股。公司股票于 1996 年 12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由于本公司 1999 年-2001 年连续三年亏损，本公司股票于 2002 年 4 月起被暂停上市，此后，因各债权人的追债诉讼进一步加剧了财务状况的恶化，致使本公司 2002 年中期仍然未能实现盈利，根据有关退市规定，本公司股票自 2002 年 9 月 20 日起被终止上市（即退市）。

自 2004 年 5 月起，本公司股票开始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即三板市场）挂牌转让，股份简称“海洋 3”，股份代码“400022”，公司委托代办股份转让主办券商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工作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信息披露网址为 <http://www.neeq.com.cn>。

经营范围：1、高新技术产品及软件开发、生产和销售（涉及国家专项管理规定的除外）；2、科技园区开发、房屋出租及物业管理；3、办公自动化及系统网络集成；4、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除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加工贸易（对销贸易、转口贸易）业务；5、通讯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6、生物技术开发、研究；7、种植业、养殖业；8、文化、艺术、教育交流；9、房地产开发。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重组计划尚在执行过程中，暂无正常的经营性现金流入维持持续日常经营支出，未来是否恢复经营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亏损人民币 64,972.71 元。因本公司之股东中惠融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同意就本公司在可预见将来所欠的款项到期偿还时提供一切必须之财务支援，以维持本公司的继续经营，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核算、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以下相关项目之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

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

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 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 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0、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1)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2)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3)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如：应收关联方款项；应收增值税退税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财务担保合同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个别认定法组合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性质特殊要求，信用风险明显有别于账龄组合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20
3 年以上	80

11、 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2、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3、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

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设备	5-10	3%-5%	9.50%-19.20%
运输设备	5-10	3%-5%	9.50%-19.20%
其他设备	5-10	3%-5%	9.50%-19.20%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7、 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0、 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1、 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3、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4、 租赁

（1）经营租赁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2“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务报表列报

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财会〔2019〕1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根据通知要求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三各相关项目中列示。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 2018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首次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00,000.00		2,6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607,602.76	-2,600,000.00		7,602.76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日，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1) 明细项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5,739.28	14,385.08
银行存款	45,093,886.52	41,774,799.21
其他货币资金		8,969.60
合 计	45,109,625.80	41,798,153.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00,000.00
其中：理财产品		2,600,000.00
合 计		2,600,000.00

3、预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800,000.00	100.00%
1 至 2 年	19,555,750.00	100.00%		
合 计	19,555,750.00	100.00%	19,800,000.00	100.00%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248.69	24,691.54
合 计	15,248.69	24,691.54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8,934.95
3 至 4 年	503.67
合 计	19,438.62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19,438.62	19,438.62
代垫款项		7,628.58
合 计	19,438.62	27,067.2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2,375.66			2,375.66
2019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14.27			1,814.2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4,189.93			4,189.93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75.66	1,814.27				4,189.93
合 计	2,375.66	1,814.27				4,189.93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27,446.21		127,446.21
合 计				127,446.21		127,446.21

6、持有待售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投资性房地产	2,725,690.97	30,287,500.00		2020 年度
合 计	2,725,690.97	30,287,500.00		

注：厦门海洋已根据法院裁定的重整计划将投资性房地产连同其它资产进行了处置，公司已与交易对手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资产处置协议，相关处置款项已收到，但由于尚未完成权属变更，暂未终止确认。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602.76
合 计		7,602.76

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12.30	11,488.36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4,312.30	11,488.36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1) 固定情况情况：

项 目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7,288.00	23,660.00	70,948.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项 目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00.00		10,100.00
(1) 处置或报废	10,100.00		10,100.00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37,188.00	23,660.00	60,848.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380.35	21,079.29	59,459.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5,049.80	1,621.26	6,671.06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9,595.00		9,595.00
(1) 处置或报废	9,595.00		9,595.00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33,835.15	22,700.55	56,535.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处置子公司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52.85	959.45	4,312.30
2. 期初账面价值	8,907.65	2,580.71	11,488.36

(2) 公司期末无重大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08,379.65	664,675.49	243,704.1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146.86	51,146.8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959,526.51	715,822.35	243,704.1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5,094.57	581,390.41	243,704.16
2、职工福利费		6,338.20	6,338.20	
3、社会保险费		27,823.62	27,823.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550.04	24,550.04	
工伤保险费		409.38	409.38	
生育保险费		2,864.20	2,864.20	
4、住房公积金		49,123.26	49,123.2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08,379.65	664,675.49	243,704.1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养老保险费		49,100.02	49,100.02	
2、失业保险费		2,046.84	2,046.84	
合计		51,146.86	51,146.86	

10、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627.28	
城建税	1,093.91	
教育费附加	781.37	
个人所得税	1,431.65	230.69
合计	18,934.21	230.69

11、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6,167,643.58	306,162,643.58
合计	306,167,643.58	306,162,643.58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收资产处置款【注1】	43,436,145.36	43,436,145.36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重组尚未清偿完毕的债务以及相应暂未确认收益的款项【注 2】	262,726,498.22	262,726,498.22
其他	5,000.00	
合 计	306,167,643.58	306,162,643.58

注 1：详见附注五、6 之“持有待售资产”说明。

注 2：公司和老股东根据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对部分债权人完成了现金及股份清偿。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有部分债务未完成清偿手续，公司将债权人已申报尚未经法院确认以及已经法院确认但尚未按重整计划清偿完毕的债务余额连同相应的预计债务重组收益暂计入“其他应付款”。

12、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组现金清偿提存	650,000.00	650,000.00
合 计	650,000.00	650,000.00

13、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7,021,602.00						157,021,602.00

14、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25,658,113.39			225,658,113.39
其他资本公积	19,705,418.30			19,705,418.30
合 计	245,363,531.69			245,363,531.69

15、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57,569.74			7,657,569.74
任意盈余公积	6,795,057.01			6,795,057.01
合 计	14,452,626.75			14,452,626.75

1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	---------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56,555,560.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56,555,560.98	
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146.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6,507,414.63	

1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392,637.96	343,596.66	125,969.42	44,230.78
合 计	392,637.96	343,596.66	125,969.42	44,230.78

1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959,526.51	814,270.42
差旅费	75,544.23	119,733.22
办公费	27,691.63	27,969.45
中介咨询服务费	539,000.00	441,863.00
招待费	14,756.74	21,253.00
汽车费用	11,674.18	6,400.00
折旧费	6,671.06	12,021.73
其他	3,089.20	65,962.68
合 计	1,637,953.55	1,509,473.50

1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535,194.30	460,034.44
金融机构手续费	7,565.21	3,803.24
合 计	-1,527,629.09	-456,231.20

20、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14,241.09
其他	113,624.06	
合 计	113,624.06	814,241.09

21、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1,814.27	
合 计	-1,814.27	

2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542.94
合 计		-542.94

2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505.00	
合 计	505.00	

24、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31.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 计		1,831.12

报告期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48,146.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36.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加计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036.59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率变动影响	
其他	
所得税费用	-

2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的往来款		650,000.00
其他	666,692.61	682,588.20
合计	666,692.61	1,332,588.20

2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146.35	-159,659.47
加：信用减值损失	1,814.27	
资产减值损失		542.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物性生物资产折旧	6,671.06	12,021.7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5.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624.06	-814,241.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446.21	-127,446.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9,481.34	-19,798,519.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7,407.68	-651,489.6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847.85	-21,538,791.0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109,625.80	41,798,153.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798,153.89	32,122,703.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1,471.91	9,675,450.0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5,739.28	14,385.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093,886.52	41,774,799.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969.60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109,625.80	41,798,153.89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合并范围无变化，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反向购买、处置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深圳海洋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健康养生管理咨询	1000 万元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海洋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100%		设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

(1) 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惠融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周莉	投资咨询和管理	1000 万元	24.51%	24.51%

(2) 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

2、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本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关联方交易。

3、关联方往来余额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与关联方往来余额。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承诺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序号	当事人	案由	案情进展	涉及的金额、是否形成预计负债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1	<p>原告：宏亿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p> <p>被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p> <p>第三人：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宏亿隆公司诉股转系统，将厦门海洋列为第三人，请求判令：1、股转系统对宏亿隆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提出《控告书暨要求履行法定职责的申请》中的申请事项，依法作出处理结果；</p> <p>2、请求确认股转系统在 2017 年 5 月 3 日接到宏亿隆公司《控告书暨要求履行法定职责的申请》后，未在法定期限内作出处理结果的不作为行为违法。</p>	<p>该诉讼至今未收到开庭通知，尚未开庭审理。</p>	<p>该诉讼为行政诉讼，没有诉讼金额，不会形成公司的预计负债。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2	<p>原告：宏亿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p> <p>被告：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p> <p>中惠融通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p>	<p>原告宏亿隆认为公司根据《重整计划》让其让渡 90%股份是错误的，所以提起本诉。本案宏亿隆的诉讼请求为：</p> <p>1、判令三被告返还原告所持股的 30%即 4,098,401 股（每股作价人民币 2.73 元）；</p> <p>2、及请求由三被告承担本案的受理费、保全费。</p>	<p>1、一审判决情况：</p> <p>厦门中院审理后，作出 2019 闽 02 民初 31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驳回原告宏亿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起诉。</p> <p>2、二审判决情况：</p> <p>宏亿隆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19 年 12 月 19 日省高院作出（2019）闽民终 174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p>	<p>该诉讼已二审终审，公司胜诉，驳回原告的诉求，因此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均无影响。</p>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序号	当事人	案由	案情进展	涉及的金额、是否形成预计负债以及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3	<p>原告：厦门喜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p> <p>被告：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p>	<p>厦门海洋 2015 年 12 月进行破产重整，原告喜亿物业为厦门海洋的债权人，向厦门海洋申报了债权，厦门海洋管理人依规对喜亿物业的债权进行了确认，但喜亿物业主张要抵销其应付而未付给厦门海洋因承租房产而产生的租金或其它债务，厦门海洋管理人没有确认，为此，喜亿物业提起了本诉。</p> <p>本案喜亿物业的诉讼请求为：1、要求厦门海洋管理人确认其主张的 1,479,542.03 元债务抵销行为有效；</p> <p>2、由被告厦门海洋管理人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p>	<p>一审判决情况：</p> <p>厦门中院审理后，于 2019 年 9 月 21 日作出：2019 闽 02 民初 26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确认原告厦门喜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向被告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主张的 445826.81 元债务抵销行为有效。（2）驳回原告厦门喜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3）本案案件的受理费 18116 元，由原告厦门喜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负担 10129 元，由被告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负担 7987 元。</p> <p>一审判决后，本案原被告均未上诉，一审判决为生效判决。</p>	<p>该诉讼已为生效判决，喜亿公司主张的 445826.81 元债务抵销有效，因此，可能会对公司利润和期后利润有一定的影响。</p>
4	<p>原告：厦门喜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p> <p>被告：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喜亿物业与海洋股份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签订了一份《租赁合同》，约定喜亿物业向海洋股份租赁蜂巢山路 3 号楼，租赁期 20 年。海洋股份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进行了破产重整，并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向喜亿物业发出《解除合同通知书》，喜亿物业不服该《解除合同通知书》并提起诉讼，最后经省高院终审判决，认定租赁合同解除生效。喜亿物业认为海洋股份单方解除《租赁合同》已构成违约，要求赔偿损失，因此提起本诉。</p> <p>原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被告支付违约金 50 万元；</p> <p>2、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因解除合同而造成的可预期利润损失暂计人民币 100 万（具体金额以评估鉴定结果为准）；</p> <p>3、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变压器等设施设备、装修及改造等费用损失暂计 150 万元（具体金额以评估鉴定结果为准）；</p> <p>4、请求由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p>	<p>一审判决情况：</p> <p>思明法院审理后，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作出 2019 闽 0203 民初 7693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厦门喜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的起诉。</p> <p>一审判决后，本案原被告均未上诉，一审判决为生效判决。</p>	<p>该诉讼裁定已生效，驳回原告起诉，公司胜诉，因此，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均无影响。</p>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序号	当事人	案由	案情进展	涉及的金额、是否形成预计负债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用、保全费用。		
5	一审原告（二审被上诉人、申请执行人）：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被告（二审上诉人、被执行人）： 1、孙建斌 2、厦门喜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海洋股份申请执行孙建斌、喜亿物业因股东损害厦门海洋利益纠纷一案已二审终审生效，思明法院也已受理厦门海洋的执行申请。 （2）2019年11月19日本案一审被告、二审上诉人、再审申请人孙建斌因不服思明法院（2016）闽0203民初15262号民事判决、厦门中院（2018）闽02民终1424号民事判决、省高院（2018）闽民申4267号民事裁定，而向厦门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对本案的抗诉。抗诉案件案号：厦检民（行）监（2019）35020000140号。	（1）该诉讼已进入执行阶段。 （2）被执行人喜亿物业、孙建斌分别提出执行异议，均被法院裁定驳回。 （3）2019年12月24日案外人孙建妹提出执行异议，也被法院裁定驳回。 （4）本报告期内，厦门市人民检察院尚在审理中未审结。	该诉讼已二审终审，目前为执行阶段，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执行款项执到位将增加公司收入。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非调整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债务重组

2016年10月9日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厦民破字第8-3号《民事裁定书》，批准公司《重整计划》，终止公司重整程序。

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已累计向经法院裁定确认的债权人支付股份 2,718,018 股，支付现金 41,458,352.69 元。报告期公司将用于债务清偿的股份按停牌前每股价格 2.73 元计算作为公允价值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6,095,295.57 元，已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清偿股份的公允价值和实际支付现金之和的差异 539,803,168.05 元确认了营业外收入。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法院裁定确认但尚未清偿完毕的债务金额为 235,645,813.57 元，债权人已申报但尚未经确认的债务金额为 27,080,684.65 元，两项合计 262,726,498.22 元公司暂计入“其他应付款”。

（二）股权分置改革

2017 年 3 月 20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事宜的

议案》、《关于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的议案》。股权分置改革的主要内容：

1、股改对价安排的形式、数量

(1) 全体股东将其持有的股份按照一定比例让渡给重整投资人和债权人。

根据重整计划，流通股股东将其持有海洋股份股票数量的 60%，非流通股股东宏亿隆将其持有海洋股份股票数量的 90%、除宏亿隆之外的非流通股股东将其持有海洋股份股票数量的 60%无偿让渡给债权人、重整投资人中惠融通、厦门钧乾及利盛投资（厦门钧乾与利盛投资为财务投资人），合计让渡股份 98,311,366 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张静渊、李兰代清华科技园及厦门国贸让渡股份合计 7,383,749 股。让渡完成后，重整投资人中惠融通获得非流通股股东和流通股股东让渡的海洋股份的股票数量合计为 70,314,216 股，财务投资人厦门钧乾获得流通股股东让渡的海洋股份股票数量为 4,000,000 股，利盛投资获得流通股股东让渡的海洋股份股票数量为 17,500,000 股。

(2) 重整投资人向海洋股份进行现金捐赠

重整投资人为承接海洋股份资产支付的现金及向海洋股份捐赠的其他现金共计 1.45 亿元，其中中惠融通提供现金 7,000 万元，厦门钧乾提供 2,500 万元，利盛投资提供 5,000 万元。根据重整计划，海洋股份将低效资产（包括房产、土地使用权、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处置变现，用于清偿抵押债务、重整费用和共益债务以及普通债务。因此，前述各方给付的现金中 4,355.08 万元用于承接海洋股份的资产，其余 10,144.92 万元捐赠资金用于执行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及公司未来发展。

(3) 公司债权人因获得重整投资人提供的部分现金和公司股东让渡的部分股票而减免其对公司拥有债权。

(4) 公司向流通股股东和非流通股股东按不同比例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方案如下：

①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以按重整计划完成股份让渡后的股东最终持股数为基数，公司以资本公积向除中惠融通以外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按照每 10 股转增 20 股的比例、向包括中惠融通在内的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按照相当于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转增股份暂时由非流通股股东李兰持有，具体分配办法由非流通股股东之间协商安排）进行转增，非流通股股东以少取得转增股份的方式来体现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中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

②自本方案实施完毕后首个交易日起，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流通权。

2、对价安排的执行方式

2016 年 10 月 9 日，公司《重整计划》已获得法院裁定批准，海洋股份董事会将根据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股份划转、资产转让、现金过户。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海洋股份将根据方案先行办理增资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再办理向中登公司申请新增股份登记及办理股份划转变更手续。

3、非流通股股东的承诺事项

（1）法定承诺

同意参加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非流通股股东已出具书面承诺，将遵守股权分置改革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2）特别承诺事项

①中惠融通持有的限售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 48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②重整投资人中惠融通承诺在 2017 年度内发起重大资产重组，向公司置入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的优质资产，同时在重大资产重组中作出在优质资产置入后第二年开始的未来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海洋股份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含本数）1.2 亿元的业绩承诺，以促使公司尽快具备申请重新上市的相关条件。

③维护股价承诺：公司股票恢复交易后的十二个月内，如果海洋股份的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 2.73 元（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全国股转系统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中惠融通将实施增持行为，增持的比例不低于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 1%。为了有效履行增持公司流通股份的承诺，中惠融通将在海洋股份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网络投票开始日前，按照有关规定开立增持公司流通股份的专项资金账户，并将 560 万元资金存入该账户，以便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④限价减持承诺：中惠融通持有的海洋股份股票限售期届满后，如果海洋股份的股票价格低于 6 元（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全国股转中心系统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中惠融通不通过任何形式减持海洋股份股票。承诺人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承诺人授权登记结算公司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⑤如海洋股份的国有非流通股股东未取得相关行政部门的批复，中惠融通承诺代为支付国有非流通股股东需要支付的对价（如有）。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仍处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有限责任公司审核过程中。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日，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009,134.95	20,024,691.54
合 计	20,009,134.95	20,024,691.54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9,993,886.26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8,934.95
3 至 4 年	503.67
合 计	20,013,324.88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9,993,886.26	20,000,000.00
备用金	19,438.62	19,438.62
代垫款项		7,628.58
合 计	20,013,324.88	20,027,067.2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2,375.66			2,375.66
2019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1,814.27			1,814.2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4,189.93			4,189.93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75.66	1,814.27				4,189.93
合计	2,375.66	1,814.27				4,189.93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14,241.09
其他	113,624.06	
合计	113,624.06	814,241.09

十四、补充财务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5.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3,624.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税前合计	113,119.06	
减：扣除所得税影响		
所得税后合计	113,119.06	
减：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部分）	113,119.0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0.0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0.0004	

厦门海洋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30 日